

行政院主計總處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
號
傳 真：(02)23519560
聯 絡 人：李政道 (02)33567411
電子郵件：sfc2998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主基營字第1110200235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附件，附件下載網址：<https://odmsattach.dgbas.gov.tw/DGBAppendix/>【登入序號：G00613】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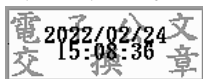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利貴府所屬特種基金編製112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，請於111年3月4日前，就「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（草案）、預算科目修正（草案）及112年度預算書表格式（草案）」惠提修正意見送本總處彙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附「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（草案）、預算科目修正（草案）及112年度預算書表格式（草案）」1份。
- 二、營業基金聯絡人王專員文岑（電話02-33567450）；非營業特種基金聯絡人連專員麗君（電話02-33567451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



雲林縣政府 111/02/24



1110511674